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上海博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承销保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上海博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加信息”或“公司”）主办券商，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办发〔2021〕116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等相关工作安排的要求，根据公司自查情况并结合日常督导情况，以问题为导向，对公司2021年度公司治理情况开展了专项核查工作，现将本次对博加信息的核查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针对自查内容中五个基本方面的核查情况

经查阅公司填报的《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清单》内容，主办券商发现公司存在违规线索。

经核查，具体违规情况如下：

主办券商在核查博加信息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控股子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被列入失信情况时发现：2022年2月23日，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发布公告，公司监事於伟一被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，失信行为具体情形为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，其全部未履行支付执行款项人民币6,183,433.83元及利息。监事於伟一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，公司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，也未及时组织改选或另聘监事，违反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第八条的规定。

主办券商发现相关违规情况后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第七条、第八条规定，要求公司披露了《监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》，并立即组织另聘监事。

除上述情况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在内部制度建设、机构设置、董监高任职履职、决策程序运行、治理约束机制等方面存在违规线索。

二、针对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违规关联交易、虚假披露、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问题的核查情况



（一）资金占用

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、会计师出具的关于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、2021 年度往来科目余额表、获取了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函。结合公司的自查情况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。

（二）违规担保

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2 年 2 月的征信报告、企业信用报告（天眼查）。结合公司三会决议情况及公司自查情况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担保情况。

（三）违规关联交易

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关联方清单、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。结合公司三会决议及信息披露情况，以及公司自查情况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关联交易情况。

（四）虚假披露、内幕交易、操纵市场

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文件及其备查文件、全国股转公司官网及证监会网站监管公开信息。结合日常监管反馈、股票异动以及公司自查情况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虚假披露情况，未发现公司存在内幕交易、操纵市场迹象。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22 年 4 月 29 日

